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網路下單聲明書

- 一、委託人（以下簡稱本人）茲此聲明：本人確認所有交易均係(1)由本人自行下單，且本人所有之網路下單帳號、密碼、印鑑及存摺，均係由本人保管使用，並無交付他人；或(2)由簽署委任書之代理人合法代為下單，且本人已了解如未出具委任書，而有非本人下單之情形或將網路下單帳號、密碼交付他人時，由本人自行擔負因此所生之全部相關責任。
- 二、貴公司有關本人之基本資料均正確無誤，且確由本人所提供，嗣後本人之基本資料倘有變更，本人將依 貴公司之規定，另提出相關文件辦理變更手續。
- 三、貴公司送交予本人從事期貨交易之買賣報告書及對帳單，本人均已收訖無誤，且對內容並無異議。嗣後若有未收到或與實際不符情事，本人應依受託契約約定於一星期內具函通知 貴公司，否則視為無誤，並不得再對 貴公司主張任何權利或為其他請求。
- 四、風險須知：本人了解期貨交易具低保證金之財務槓桿特性，可能產生極大的損失(包含交易條件變動與匯率變動之風險、無法反向沖銷之損失)。原始保證金有可能完全損失，超過原始保證金的損失部分，本人亦須補繳。本人於交易前已審慎考慮本身的財務能力及經濟狀況是否適合於這種交易。
- 五、本人願意就從事期貨投資或交易所可能產生之風險自行負責，特此聲明。

此 致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委 託 人：_____ 簽章

期 貨 帳 號：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